

# 中共铜陵市委宣传部文件

铜宣通〔2026〕5号



## 关于开展第三届“铜陵青年文艺新星发现计划”活动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持续发掘和培养“文化新秀”，不断推动全市文艺事业繁荣发展。经研究决定，开展第三届“铜陵青年文艺新星发现计划”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申报范围

包括不限于从事文学、书法、美术、舞蹈、摄影、戏剧、音乐、民间文艺、曲艺、杂技、电影、电视、广播、动漫、文学评论、文物保护、网络文艺等工作的青年文艺人才（含铜陵籍在外青年文艺人才）。

### 二、申报条件

1. 政治立场坚定，拥护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。树牢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拥护“两个确立”，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
2. 遵纪守法，作风正派。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坚持以人

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，恪守职业道德，有奉献精神。有较强的业务能力，在专业上取得较大成绩，发展潜力较大。

3. 年龄一般不超过 36 周岁（1990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）；新大众文艺群体可放宽到 40 周岁（1986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）。

### 三、申报材料

1. 申报表（附件 1，申报人填写）。

2. 汇总表（附件 2，申报单位填写）。

3. 相关业务成果。每位申报人须报送能代表本人业务水平的作品（可以是实物作品，也可以是 U 盘汇总相关代表作）。

电子版材料发送至 [tlswxcbxjk@126.com](mailto:tlswxcbxjk@126.com)，纸质版材料（5 份）报送至铜陵市湖东路 666 号市行政中心北楼 2105。联系人：尹尚，0562-5880367。以上材料截止日期为 3 月 27 日（周五）。

### 四、申报评选

1. 申报方式：第三届“铜陵青年文艺新星发现计划”申报采用单位推荐、个人自荐两种方式。其中：县区委宣传部、市直宣传文化系统各单位、在铜高校等单位最多可推荐 5 人；各公益性文化协会、文化名家工作室最多可推荐 2 人（报经主管单位同意后统一报送至市委宣传部）。个人自荐（含铜陵籍在外人才）可直接寄纸质版申报材料并将电子版材料发送至邮箱。

2. 评选方式与名额：通过评委评审、会议研究、公示等程序，评选产生文艺新星 20 人以内（含铜陵籍在外地人士）。

3. 培养方式：组织参加文艺赛事、培训、采风、观摩等各类活动。支持申报各类重点文艺项目。

中共铜陵市委宣传部

2026 年 2 月 26 日